重庆市万州区分水镇人民政府

公益性岗位再次安置人员公示

按照重庆市就业服务管理局《关于印发<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经办规程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渝就发〔2023〕22号）要求，现将分水镇公益性岗位再次安置人员予以公示。

一、公示期

2025年2月24日至2025年2月28日（5个工作日）

二、受理地点及电话

地点：重庆市万州区分水镇社保所

通讯地址：重庆市万州区分水镇东路水井湾19号

联系电话：023-58431979

联系人：熊春梦

三、公示要求

1.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以书面、署名形式反映。

2.反映人必须用真实姓名，反映情况应实事求是，真实、具体、敢于负责。不允许借机捏造事实，泄愤报复或有意诬陷，一经查实，将严肃处理。

3.受理机构对反映人员和反映情况严格保密。

四、公示人员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年龄 | 人员类别 | 备注 |
| 1 | 刘厚清 | 女 | 54 | 脱贫人员 | 新石社区 |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重庆市万州区分水镇人民政府

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  2025年2月24日